



桃園市政府市政統計通報

資料發佈時間 113 年 8 月

桃園市農牧戶口數概況

農業為各項產業發展的起點，面臨氣候變遷、生產工業化、貿易往來頻繁自由化下，農業已不再是單純的民生產業。為了解本市農牧戶戶內人口現況資訊，茲依農業部農糧署「111 年臺灣地區農家戶口抽樣調查報告」進行本市農牧戶口數概況探討。

一、農牧戶數及人口數

111 年底桃園市農牧戶計有 47,198 戶，較 110 年底 46,899 戶增加 299 戶或 0.64%；農牧戶戶內人口計 184,005 人較 110 年底 172,796 人增加 11,209 人或 6.49%。而農牧戶數占桃園市總戶數之比例，由 110 年底之 5.44% 降至 111 年底之 5.37%，計減少 0.07 個百分點。農牧戶每戶平均人口數為 3.9 人，較 110 年平均每戶增加 0.22 人。(見表一)

表一、桃園市農牧戶口數之變動

年底別	戶數			人口數			
	總戶數 (戶)	桃園市 農牧戶數 (戶)	農牧戶數 占總戶數 比率(%)	總人口數 (人)	桃園市農牧 人口數 (人)	平均戶內 人口數	桃園市 平均農牧戶 人口數
101 年	701,827	43,905	6.26	2,030,161	191,881	2.89	4.37
102 年	716,582	44,023	6.14	2,044,023	193,552	2.85	4.40
103 年	733,004	44,339	6.05	2,058,328	195,807	2.81	4.42
104 年	750,501	44,996	6.00	2,105,780	166,874	2.81	3.71
105 年	770,894	46,290	6.00	2,147,763	192,955	2.79	4.17
106 年	790,376	46,595	5.90	2,188,017	196,418	2.77	4.22
107 年	807,471	47,537	5.89	2,220,872	187,419	2.75	3.94
108 年	825,888	47,744	5.78	2,249,037	198,786	2.72	4.16
109 年	846,169	47,119	5.56	2,268,807	167,212	2.68	3.56
110 年	862,142	46,899	5.44	2,272,391	172,796	2.64	3.68
111 年	878,466	47,198	5.37	2,281,464	184,005	2.60	3.90

註:104、109 年農牧戶口數係農林漁牧業普查資料，其餘年別農牧戶口數係臺灣地區農家

戶口抽樣調查資料推估。

資料來源:內政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農業部農糧署。

二、全臺農牧戶之分布

111 年底臺灣地區農牧戶數 759,784 戶，約七成六分布於中南部地區，其中以中部地區最多，占臺灣地區總農牧戶 38.82%；南部地區占 37.12% 次之；北部地區占 19.91% 再次之；東部地區最少占 4.16%，而桃園市農牧戶數 47,198 戶，占北部地區農牧戶數 31.20%。（見表二）

表二、臺灣地區農牧戶分布之變動

地區別	111 年底		110 年底		比較增減 (%)
	戶數(戶)	結構比(%)	戶數(戶)	結構比(%)	
總計	759,784	100.00	759,472	100.00	0.04
北部地區	151,283	19.91	150,584	19.83	0.46
中部地區	294,917	38.82	294,710	38.80	0.07
南部地區	281,994	37.12	281,664	37.09	0.12
東部地區	31,590	4.16	32,514	4.28	-2.84

註：北部地區：新北市、臺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、新竹市、宜蘭縣、新竹縣。

中部地區：臺中市、苗栗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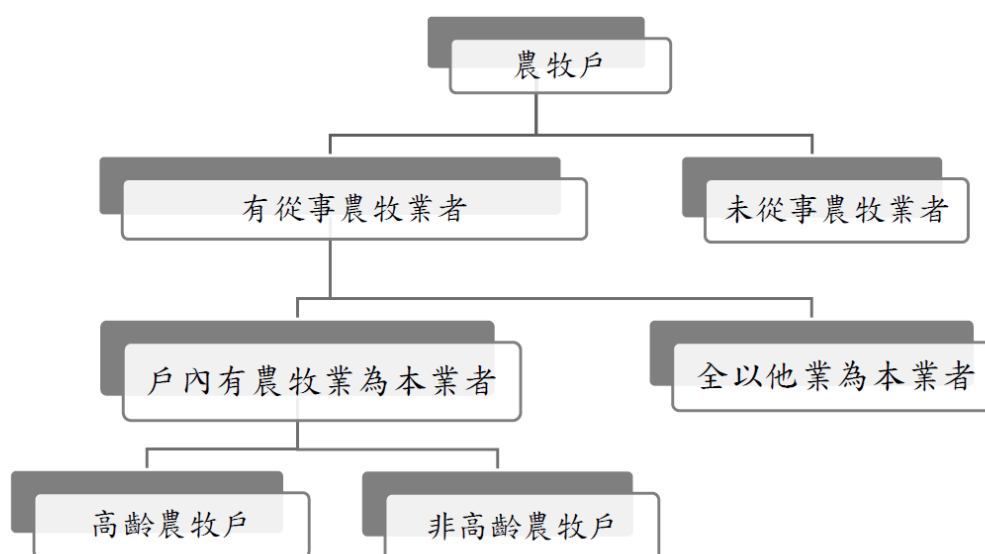
南部地區：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。

東部地區：臺東縣、花蓮縣。

三、農牧戶務農情形

調查中將農戶分為家中有從事農、牧業者與無從事農、牧業者為第一層；有務農、牧業者之農牧戶，再依其是否家中有一人主要就業行業別為農、牧業者，分為「戶內有農牧業者為本業者」及「全以他業為本業者」為第二層；而「戶內有農牧業者為本業者」最後依主要就業為農、牧業者年齡是否都大於 65 歲以上分為「高齡農牧戶」與「非高齡農牧戶」為第三層。（如圖一）

圖一、農牧戶分類樹狀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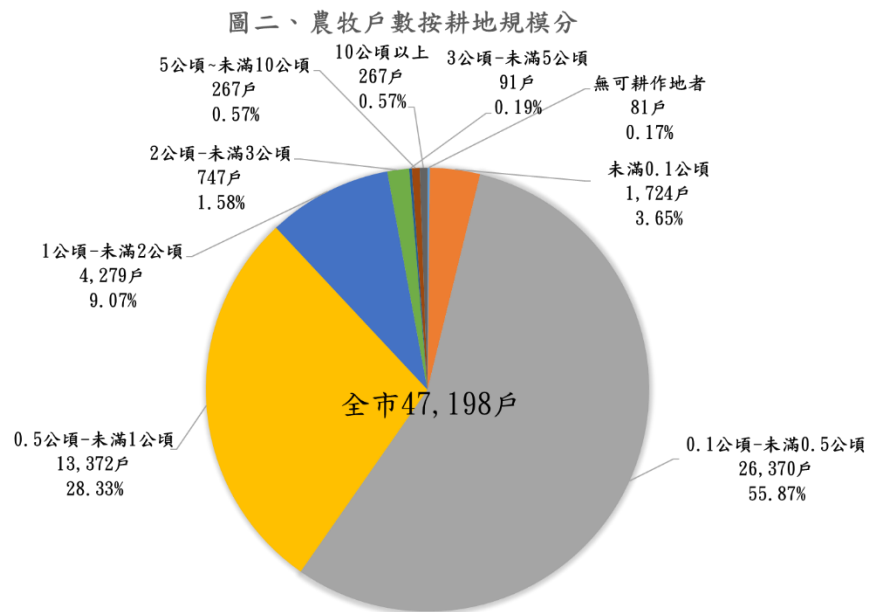
111 年底桃園市農牧戶 47,198 戶中，有從事農牧業者有 41,933 戶 (88.84%)，未從事農牧業者為 5,265 戶 (11.16%)；有從事農牧業者中「戶內有農牧業為本業者」為 2,477 戶，「全以他業為本業者」為 39,456 戶，分別占有從事農牧業者 5.91%及 94.09%；「戶內有農牧業為本業者」中，高齡農牧戶為 140 戶，非高齡農牧戶 2,337 戶，分別占「戶內有農牧業為本業者」5.65%及 94.35%。(見表三)

表三、桃園市農牧戶務農情形

項 目	戶數 (戶)	結構比 (%)	細項占比 (%)
總 計	47,198	100.00	
有從事農牧業	41,933	88.84	100.00
有農牧業為本業農牧戶	2,477	5.25	5.91 100.00
高齡農牧戶	140	0.30	5.65
非高齡農牧戶	2,337	4.95	94.35
全以他業為本業農牧戶	39,456	83.59	94.09
未從事農牧業	5,265	11.16	

四、農牧戶耕地

農牧戶按其耕地經營規模大小，分為有可耕作地者與無可耕作地者兩大類；而有可耕作地之農牧戶，再按其耕地之面積分為八部分。桃園市農牧戶有可耕作地未滿 0.1 公頃者為 1,724 戶；0.1 公頃~未滿 0.5 公頃者為 26,370 戶；0.5 公頃~未滿 1 公頃者為 13,372 戶；1 公頃~未滿 2 公頃者為 4,279 戶；2 公頃~未滿 3 公頃者為 747 戶；3 公頃~未滿 5 公頃者為 91 戶；5 公頃~未滿 10 公頃者為 267 戶；10 公頃以上者為 267 戶；無可耕作地 81 戶。(見圖二)



農牧戶按其是否擁有耕地，分為有耕地者(耕種農)與無耕地者兩大類；而有耕地之農牧戶，再按其耕地之自有比率分為耕地全部自有、耕地部分自有及耕地全部非自有三項，其中耕地部分自有，再按租借入耕地之比重分成自有 50%及以上與自有 50%以下兩部分。桃園市農牧戶之可耕作地多為自有，111 年底耕地全部自有之農牧戶占總農牧戶 88.65%；耕地部分自有者占 8.30%，其中自有 50%及以上占 2.83%，自有 50%以下 5.47%；耕地全部非自有者占 2.87%。(見表四)

表四、桃園市耕地按自有比率分
單位:戶、%

項 目	111 年底	
	戶數	結構比
總 計	47,198	100.00
有耕地者	47,117	99.83
耕地全部自有	41,843	88.65
耕地部分自有	3,919	8.30
自有 50%及以上	1,335	2.83
自有 50%以下	2,584	5.47
耕地全部非自有	1,355	2.87
無耕地者	81	0.17